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3

##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担保（包含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其他币种可按当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合并计算），担保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确定的担保限额，2026年5月20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署的人民币7,0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期限33个月，自2026年5月20日起至2029年2月8日止。其中提款期自2026年5月20日起至2027年2月8日止，还款期自2026年8月9日起至2029年2月8日止。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反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10日，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俞新南，注册地和经营地为如东县洋口化学工业园区，公司经营范围为：乙腈、2-丁烯醛[抑制了的]、氨溶液[10%<含氨≤35%]、吡啶、丙酮、亚硫酸氢铵生产；三氯吡啶醇（99%）、吡啶硫酮钠（40%）、吡啶硫酮铜（96%）、吡啶硫酮锌（48%）、吡啶硫酮锌（98%）、氰基吡啶、烟酰胺、硫酸铵、吡啶酮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可禁止进出口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8,465.71 万元，负债总额 17,524.77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101.24 万元），净资产 20,940.95 万元。2025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101.51 万元，净利润 2,337.71 万元。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46,393.65 万元，负债总额 25,211.14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3,802.41 万元），净资产 21,182.51 万元。202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515.71 万元，净利润 208.14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债务人：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

保证人：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具体包括：债权人根据主合同向债务人发放的贷款及相应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和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申请出具强制执行证书费等）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如主合同项下贷款系应债务人申请对旧贷、票据贴现款或信用证议付款进行偿还或转化，或贵行应债务人申请，在保证责任期间内以新贷偿还主合同项下信用证、票据等垫款债务的，本保证人确认由此产生的债务纳入担保范围。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借款或其他债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 四、董事会意见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其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为保证子公司的资金周转，公司同意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5,200 万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合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91%，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